

公司代码：603879

公司简称：永悦科技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傅文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水宝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展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4,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21,6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永悦科技	指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悦贸易	指	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永悦新材	指	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悦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YONGYUE SCIENCE&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ONGYU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傅文昌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水宝	程燕蓉
联系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	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
电话	0595-87259025	0595-87259025
传真	0595-87269725	0595-87269725
电子信箱	zsb@fjyykj.com	zsb@fjyykj.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
--------	-----------------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2103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2103
公司网址	http://www.fjyykj.com
电子信箱	zsb@fjyykj.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悦科技	603879	无

注：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 755号《关于核准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00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8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4,40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10,800万股增加至14,4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每股价格为6.7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4,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089.6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1,210.38万元。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祥坂路口阳光城时代广场22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蔡志良、林令群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无
	签字会计师姓名	无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268号证券大厦16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廖清富、杨生荣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年6月14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无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无
	持续督导的期间	无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559,124,157.22	536,134,572.74	4.29	548,560,96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17,274.47	47,313,923.30	-7.18	41,703,41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89,820.20	42,309,047.64	-9.74	39,454,74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3,570.95	37,089,109.73	-30.35	37,089,109.73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9,596,080.52	260,642,592.62	99.35	238,317,544.27
总资产	573,949,505.12	337,705,529.40	69.96	319,749,159.8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4	-18.18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4	-18.18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9	-20.51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6%	19.49%	减少8.23个百分点	1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9%	17.43%	减少7.64个百分点	18.2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与去年同期相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 99.35%，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18.18%，主要系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股本由 10,800 万股增加至 14,400 万股；总资产增幅较大原因亦同。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9,011,892.43	155,986,999.67	144,296,692.23	149,828,57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21,519.79	13,423,303.60	14,258,869.52	7,413,58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160,518.29	13,390,966.63	11,315,163.60	6,323,17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3,970.34	4,465,383.81	-12,107,583.04	39,159,740.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第一季度数据差异-1,204,520.13 元，系公司第一季度未将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作为非经常性损益进行扣除，其他收益包括收到财政补助(2016)163 号永悦小巨人补助 1,429,000.00 元及递延收益多确认-11,917.50 元，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12,562.37 元。

2、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第二季度数据差异 74,870.12 元，系调整第一季度递延收益多确认-11,917.50 元，及收到科技人才经费 100,000.00 元凭证分录归类错误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3,212.37 元。

3、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第三季度数据差异 105,059.09 元，系收到领军人才奖励 50,000 元凭证分录归类错误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73,598.92 元科目归属错误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8,539.83 元。

4、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第四季度数据差异 1,024,590.92 元，系第一季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包括收到财政补助(2016)163 号永悦小巨人补助 1,429,000.00 元，第二、三季度数据归类分录做准确的调整合计金额-223,598.92 元，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80,810.16 元。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原因系误填当季度累计数。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214.93	-86,622.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89,878.89		6,126,466.11	2,849,758.3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81,735.1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432.56		-256,592.03	-10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010,727.22		-883,213.35	-414,470.37
合计	5,727,454.27		5,004,875.66	2,248,665.44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以不饱和聚酯树脂为主的合成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对外采购苯乙烯、顺酐、废旧 PET、废塑料、二甘醇、苯酚等原材料，部分原材料直接向生产厂商采购，部分原材料向生产厂商的经销商采购。公司根据销售订单，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以及对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的预判，通过比较备选供应商的品牌、质量、持续供应能力、售后服务、价格等因素后，择优选择并纳入合格供应商体系，进行后续采购活动，并每年进行评定。

目前，公司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针对大宗原材料每年与合格供应商洽谈采购计划。公司主要采取每月根据生产需要和原材料的市场行情确定采购量和采购价格的采购方式；为预防原材料阶段性短缺，或因不确定因素造成的原材料价格大幅度波动，以保证公司生产的持续性稳定性为前提，需求量较大的原材料也采取合约采购的方式，在一定合约期限内，与供应商约定具体的合约数量，执行约定的原材料定价方式。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原材料采购质量管理体系，未经检测或检测不合格的产品无法入库和使用。

2、生产模式

公司综合考虑订单情况和库存情况制定产品生产计划，在满足客户订单和安全库存的前提下依托自身生产能力自主生产。

公司制定并遵照执行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销售部取得订单，再结合产成品库存状况，编制销售计划；生产管理部根据销售计划，编制生产计划、原材料采购计划，并安排车间组织生产；质检部根据产品的执行标准和技术部门下达的工艺及操作规程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对成品以及原材料进行检测，并对检测结果进行评定。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不存在经销模式。直销客户中，包括生产商和贸易商，以生产商为主，贸易商占比较低。其中，生产商为公司产品的最终用户；贸易商模式下，公司产品并非直接卖给最终用户，而是与贸易商签订普通的商品买卖合同，贸易商对其采购的商品可自行定价销售，也无最低销售额的要求。

公司设立销售部，负责处理订单、签订合同、执行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等工作。在销售活动的组织上，公司实行按销售区域划分的区域经理负责制模式。公司根据不同的区域由不同的区域经理进行管理。区域化分工，使得各区域经理可根据所辖区域的人文、自然、社会条件等特点，更好的安排销售及售后服务，促进各区域经理对所负责领域的深化理解，在向客户营销时更具针对性。

(三)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C26）。根据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及主导产品的应用领域，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

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参与市场竞争的企业较多，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在充分的市场竞争下，行业市场份额逐步向品牌企业集中，并形成了部分具有自主品牌、规模较大和渠道优势的大型企业。国际上规模较大的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企业主要为亚什兰集团公司和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上述两家企业均已在我国设厂。据中国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协会统计的数据显示，目前国内产销量最大的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企业为新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其次为浙江天和树脂有限公司。同时自2011年成立以来，公司人造石树脂销量和收入快速增长，已成为国内规模较大的人造石树脂供应商之一。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区位优势

首先，公司位于福建且毗邻广东，上述区域系我国重要的石材生产基地，是国内人造石树脂的主要消费市场。从设立伊始，公司就敏锐抓住这一有利的区位优势，将人造石树脂定位为公司

核心产品。在长期与人造石材生产企业合作过程中，公司不断改进人造石树脂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以稳定的产品品质、较高的性价比逐步赢得客户的信赖。

其次，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销售半径有限，下游客户一般选择向供货比较便捷的供应商采购。公司本部位于福建省泉州市，运输成本较低，而且服务半径小，市场反应能力较强，有利于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及时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因此，作为福建地区较大的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企业之一，永悦科技拥有较好的区位优势。

第三，公司所在的泉惠石化园区是福建省湄洲湾石化基地的重要组成部分和炼油基地重要载体，是福建省重点规划建设的石化产业区之一，在今后能够为公司提供充足稳定、成本较低的原材料，从而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2、生产工艺优势

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以及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情况下，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不断进行工艺技术改造、探索产品新配方，提升产品附加值，并有效降低了产品成本。

首先，公司不断进行工艺创新，在原材料上，公司已成为国内利用废旧 PET 比例较高的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企业之一。该工艺技术利用废旧 PET 在催化剂的作用下醇解成对苯二甲酸和乙二醇，从而替代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中的主要原材料苯酐和乙二醇，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并减少了废旧 PET 对环境的污染。采用废旧 PET 生产出的不饱和聚酯树脂属于对苯型不饱和聚酯树脂，可以很好的应用于人造石材的生产中，不但放热稳定，而且产出的人造石材收缩变形小，裂板率降低。

其次，公司可以根据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在保持产品基本性能指标不变的情况下，动态调整产品配方，从而有效降低产品成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生产工艺改进，对酸酐类和醇类原材料的配比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公司可根据当年原材料价格走势，加大对市场价格下跌幅度较大的原材料用量。

3、技术优势

公司是经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即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形成了以研发中心为核心，各部门协同的研发体系，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一贯注重技术创新工作，形成了一套成熟的产品和技术研发模式，通过加强内外部技术资源的整合，提高了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目前，公司已分别与厦门大学合作设立“厦门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永悦化工新材料技术中心”、与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合作设立“中国科学院海西研究院永悦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充分利用与科研院校合作优势，汲取其在科研谋划、重大技术攻关、科研资源整合方面的优势。

近几年来，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自主研发形成了多项专利技术，完成了多个工艺技术的改进项目，提升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4、安全环保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十分重视环境保护，依据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的理念设计、建设了工厂的生产装置及“三废”处理装置，确保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质量和排放标准。公司通过对生产工艺的优化，现阶段生产废水经收集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产生的锅炉烟气采用“麻石水膜除尘器”和“钠钙双碱湿法脱硫”处理达标后排放方式；工艺废气则经过废气收集网收集后送导热油锅炉焚烧处理达标后排放，在保证公司生产安全、环境友好的同时实现了资源的回收利用。

公司在安全管理方面建立了较为严格的操作规程，并通过培训加强员工的安全责任意识。公司安全环保为公司保持连续稳定生产提供了有力保障，也成为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重要优势之一。

5、品牌及质量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成为国内规模较大的人造石树脂供应商之一，“永悦”品牌已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一直注重产品质量控制，已通过了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产品不直接面对终端个人消费者，品牌优势主要体现在下游厂商的认同上。公司的下游厂商对原材料稳定性要求比较高，公司产品能够较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在客户中有较高的知名度。

6、管理优势

经过多年摸索，公司在消化吸收众多先进企业管理经验基础上形成了特色、较为完善的经营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

在管理制度方面，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经营管理、内部控制以及绩效考核制度；在产品质量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执行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办法。科学的管理体系使得公司拥有一支具备丰富行业技术和管理经验的管理团队，并对市场现状、客户需求、核心技术和发展趋势有着较为深刻的理解和领悟，能够准确把握公司的战略方向，确保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以不饱和聚酯树脂为主的合成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能为 10 万吨/年。2017 年由于原油价格价格接连上涨，行业产能增速放缓，下游建材行业转型等多种因素共同影响下，树脂产品与去年同期相比上涨幅度较大。但由于报告期内受国家环保压力、供给侧改革等因素影响下，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也出现了大幅上涨，及下游行业整改，整体上看饱和树脂市场交易价格的上涨对公司全年业绩影响不大。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基本保持稳固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912.42 万元，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4.29%；实现净利润 4,391.7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18%。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912.42 万元，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4.29%；实现净利润 4,391.7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18%，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57,394.95 万元，同比增长 69.96%；净资产 51,959.61 万元，同比增长 99.3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59,124,157.22	536,134,572.74	4.29
营业成本	457,835,658.57	437,753,713.95	4.59
销售费用	15,119,058.91	15,193,018.92	-0.49
管理费用	34,937,237.18	30,117,449.83	16.00
财务费用	502,181.78	1,598,400.50	-6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3,570.95	37,089,109.73	-30.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66,978.17	-7,418,267.65	-1,97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21,761.52	-24,028,669.91	900.80
研发支出	20,432,481.03	18,897,121.78	8.12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912.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9%，营业成本 45,783.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59%，主要系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与上年同期对比上升等因素影响。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学制品制造业	558,603,996.57	457,454,587.02	18.11	4.79	5.16	减少 0.2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饱和树脂	557,794,670.07	456,908,253.95	18.09	4.77	5.17	减少 0.31 个百分点
聚氨酯	809,326.50	546,333.07	32.50	16.51	-5.03	增加 15.3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福建省	210,024,919.39	170,597,885.62	18.77	-7.12	-6.50	减少 0.54 个百分点
广东省	210,785,787.08	173,474,016.56	17.70	70.00	71.82	减少 0.87 个百分点
广西省	104,171,653.79	86,898,165.72	16.58	-39.05	-38.99	减少 0.09 个百分点
其他	32,954,074.81	25,993,582.45	21.12	211.24	217.54	减少 1.56 个百分点
外销	667,561.50	490,936.67	26.46	-54.34	-50.80	减少 5.3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分地区广东省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70%，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71.82%；其他省份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211.24%，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217.54%，主要系公司对产品结构的持续调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不饱和树脂	64,253.45	63,798.80	1,517.15	-13.69	-14.92	42.7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化学制品制造业	直接材料	443,199,206.36	96.22%	412,025,091.33	96.11	7.57	无
化学制品制造业	直接人工	3,595,056.21	0.78%	3,744,757.43	0.87	-4.00	无
化学制品制造业	制造费用	13,838,114.12	3.00%	12,926,391.56	3.02	7.05	无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不饱和树脂	直接材料	444,697,180.60	96.65%	413,384,273.07	96.56	7.57	无
不饱和树脂	直接人工	2,915,428.27	0.63%	2,985,224.25	0.70	-2.34	无
不饱和树脂	制造费用	12,478,017.84	2.71%	11,755,631.68	2.75	6.15	无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3,948.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4.9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9,807.0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3.2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5,119,058.91	15,193,018.92	-0.49%
管理费用	34,937,237.18	30,117,449.83	16.00%
财务费用	502,181.78	1,598,400.50	-68.58%
合计	50,558,477.87	46,908,869.25	7.78%

报告期，管理费用 34,937,237.18 元，较上年同期 30,117,449.83 元增加 16.00%，主要系研发费用、咨询服务费及职工薪酬的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 502,181.78 元较上年同期 1,598,400.50 元减少 68.58%，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贷款利息减少所致。

3. 研发投入**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0,432,481.0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0,432,481.0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6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9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3,570.95	37,089,109.73	-30.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66,978.17	-7,418,267.65	-197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21,761.52	-24,028,669.91	900.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 25,833,570.95 元较上期 37,089,109.73 元减少 30.35%，主要系本期原材料价格上涨采购成本增加及支付其他经营活动的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154,266,978.17 元，较上期-7,418,267.65 元减少 1979.56%，主要系本期新增委托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 192,421,761.52 元较上期-24,028,669.91 元增加 900.8%，主要系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4,816,376.17	18.26%	41,634,868.54	12.33%	151.75%	
应收票据	10,294,952.49	1.79%	7,588,684.37	2.25%	35.66%	
预付款项	13,370,886.51	2.33%	23,493,221.01	6.96%	-43.09%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4,786.10	26.14%	129,181.34	0.04%	116,01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5,659.14	0.52%	1,961,187.83	0.58%	53.26%	
在建工程	2,698,721.55	0.47%	124,205.12	0.04%	2,072.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2,377.41	0.05%	181,400.70	0.05%	61.18%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74%	29,900,000.00	8.85%	-66.56%	
应付账款	3,397,248.57	0.59%	5,044,880.67	1.49%	-32.66%	
预收款项	2,033,250.53	0.35%	8,116,453.43	2.40%	-74.95%	
应交税费	4,195,931.51	0.73%	2,699,711.04	0.80%	55.42%	
应付利息	4,933.33	0.00%	38,533.75	0.01%	-87.20%	
递延收益	111,230.00	0.02%	216,008.89	0.06%	-48.51%	
股本	144,000,000.00	25.09%	108,000,000.00	31.98%	33.33%	
资本公积	242,574,590.10	42.26%	66,470,797.40	19.68%	264.93%	
盈余公积	14,914,799.59	2.60%	10,408,679.04	3.08%	43.29%	
未分配利润	103,356,157.71	18.01%	63,945,003.79	18.94%	61.63%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主要系公司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主要系公司以票据背书形式支付货款的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材料款的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计提子公司递延所得税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主要系公司设备项目技改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是预付设备款的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主要系偿还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进口材料的港杂费及树脂运费的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主要系客户预付货款的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主要系本期借款金额的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主要系应摊销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股本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资本公积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份溢价。

盈余公积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6,227,411.40	保证金流动性受限
固定资产	15,806,720.00	抵押借款到期尚未办理解押手续
无形资产	15,023,137.11	抵押借款到期尚未办理解押手续
合 计	37,057,268.51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动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我国不饱和树脂完成产销量 297 万吨，比上一年增加 13%。公司拥有 10 万吨/年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装置，毗邻中化重油项目基地，已成长为海西最大的综合性树脂生产企业之一，产品覆盖玻璃钢复合材料，人造石、工艺品等树脂应用领域，产品主要销售集中在福建、广东和广西等地区，并逐渐覆盖其他省份。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不饱和聚酯树脂	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化工原料	玻璃钢复合材料、人造石材、工艺品和涂料等产品生产制造企业	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及市场竞争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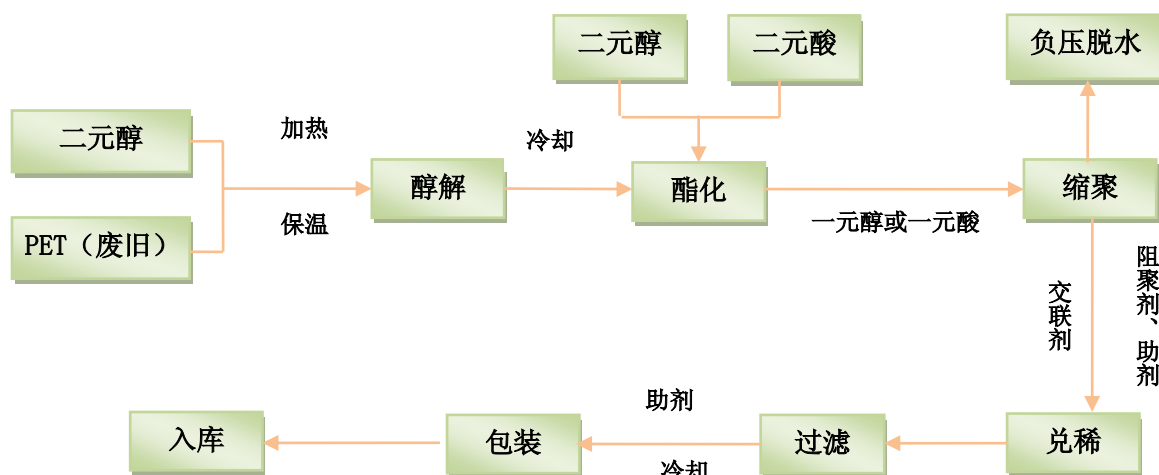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我国人造石材行业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加大对人造石树脂的投入力度，凭借公司的研发实力和稳定的产品品质，公司在较短时间内成为国内规模较大的人造石材用不饱和聚酯树脂供应商之一。目前，公司研发的不同规格型号的不饱和聚酯树脂达到数十种，其中设计开发 3D 打印液体树脂、船舶用玻璃钢树脂、SMC 高温固化模压树脂、动车、高铁用无卤阻燃型树脂等不饱和聚酯树脂，拓宽公司不饱和聚酯树脂产品的应用领域。巩固公司不饱和聚酯树脂产品在国内人造石材领域的地位，提高在玻璃钢复合材料等其他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采用直接熔融缩聚法工艺，主要包括废旧 PET 醇解、酯化和兑稀 3 个生产过程。

不饱和聚酯树脂的工艺流程如下：



1、废旧 PET 醇解

用泵将二元醇（乙二醇、丙二醇和二甘醇）和甘油抽入酯化釜中，打开抽风机将酯化釜内气体抽出送导热油炉焚烧，从酯化釜的投料口投加废旧 PET，保证投料时的酯化釜内微负压状况。投料完成后盖紧加料口、关闭抽风机。开动搅拌机并逐渐加热至工艺要求，并保温，使废旧 PET 充分醇解至清澈。

2、酯化

酯化釜冷却至规定温度时，将剩余的二元醇和二元酸投入釜内。升温至一定温度等待脱水，保温后，缓慢升温至规定温度，投入苯甲酸，再升温至最高温度，通入氮气并保温，使酯化反应生成的水随氮气排出酯化釜。测酸值，再进行抽真空，抽去小分子或水分，使聚酯反应充分进行，然后氮气解除，经抽样检验合格后，加入阻聚剂、防粘剂，冷却。

从分馏柱出来的水蒸汽及少量未冷凝的二元醇蒸汽再进入卧式列管冷却器，冷凝后进入冷凝液接受罐，冷凝液送到醇回收塔。

3、兑稀

打开抽风机将兑稀釜内气体抽出送导热油炉焚烧，再往兑稀釜中加入苯乙烯及助剂。对兑稀釜内抽真空，利用压力差将反应后生成的不饱和聚酯送入兑稀釜中，边加边搅拌，与交联剂苯乙烯混溶，生成不饱和聚酯树脂。往兑稀釜夹套中通入循环水进行冷却。兑稀后降温，取样化验合格后，由泵送至罐区的树脂罐装桶暂存。

4、灌装

将树脂罐内的树脂由泵送至灌装车间，用过滤网过滤、计量，直接装入槽罐车或装桶。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不饱和聚酯树脂	10 万/吨	64.25	无	无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量	价格变动情况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化工原料	外部采购	54,167.46 吨	500-2000 (元/吨)	12.72%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销售部，负责处理订单、签订合同、执行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等工作。在销售活动的组织上，公司实行按销售区域划分的区域经理负责制模式。公司根据不同的区域由不同的区域经理进行管理。区域化分工，使得各区域经理可根据所辖区域的人文、自然、社会条件等特点，更好的安排销售及售后服务，促进各区域经理对所负责领域的深化理解，在向客户营销时更具针对性。

(2).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不饱和树脂	557,794,670.07	456,908,253.95	18.09	4.77	5.17	-1.67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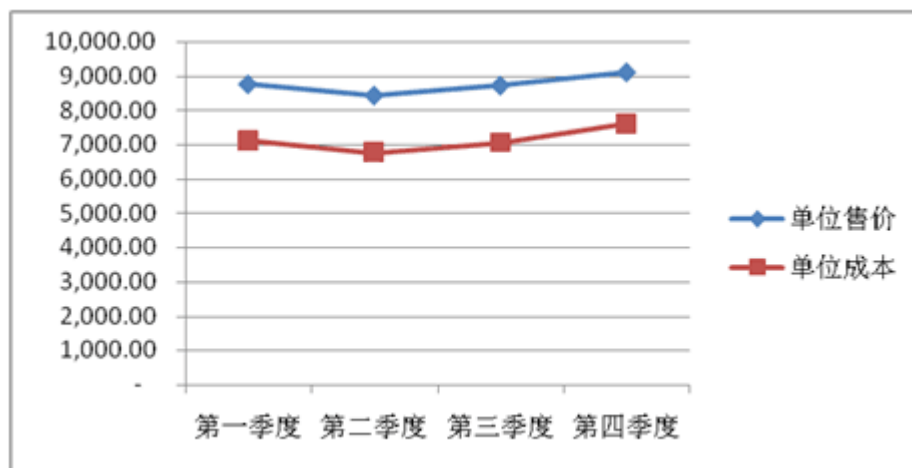
注：目前，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还没有不饱和树脂行业的上市公司，因此上述表格中，同行业领域产品毛利情况为不适用。

定价策略及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定价采取“成本加成”为基础的协商定价，具体为在公司生产成本的基础上加上合理利润作为基础价格，再根据市场需求状况和客户的采购量及结算方式等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在定价过程中，销售价格变动主要参照当期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予以调整。

公司主要原材料均系石化产品，报告期内，受石油等基础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均价总体呈上升趋势，产品销售价格随之出现较大涨幅。报告期，公司不饱和树脂产品各季度单位成本、单位售价如下图所示：

**(3).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环保投入资金	投入资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
192.11	0.34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环保违规事件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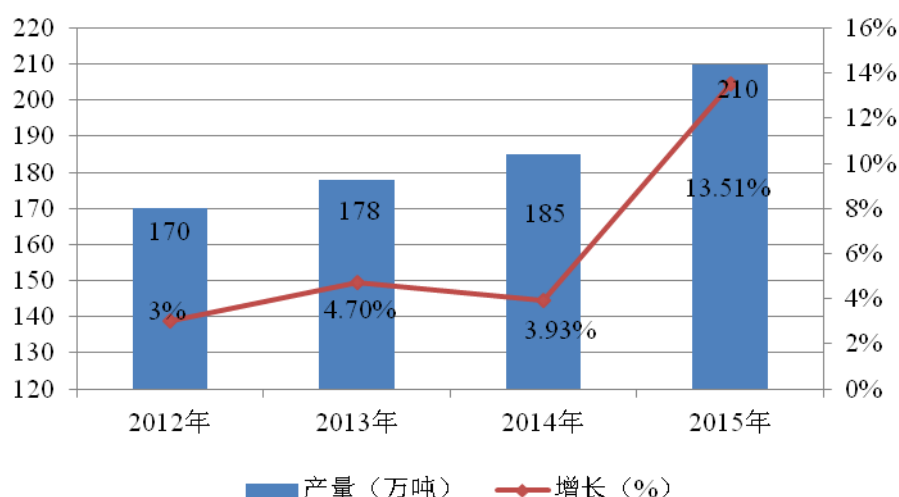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我国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起源于 20 世纪 60 年代，至今已发展近 50 年，目前不饱和聚酯树脂已成为我国热固性树脂中用量最大的品种之一。根据中国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协会统计数据，2017 年我国不饱和聚酯树脂总产量为 297 万吨，已实现了多年持续增长。2012-2015 年我国不饱和聚酯树脂产量变化如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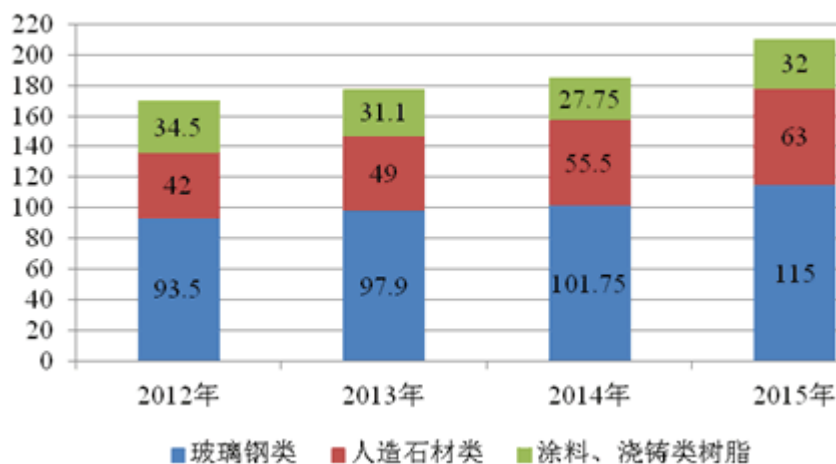
2012-2015年我国不饱和聚酯树脂产量



数据来源：中国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协会

玻璃钢、人造石材、涂料及浇筑体是不饱和聚酯树脂应用的三大主要领域。近年来，不饱和聚酯树脂在玻璃钢应用领域的占比最高，2012年-2015年，玻璃钢用不饱和聚酯树脂的复合增长率为7.14%。人造石材领域是不饱和聚酯树脂应用的第二大领域，受下游人造石材行业需求增长影响，人造石树脂产量增速较快，2012年-2015年分别实现产量42万吨、49万吨、55.5万吨和63万吨，复合增长率为14.47%，增速显著高于玻璃钢应用领域。2012-2015年，我国不饱和聚酯树脂产量构成如下：

2012-2015年我国不饱和聚酯树脂构成（万吨）



数据来源：中国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协会

(2) 近年来我国不饱和聚酯树脂下游应用变化和特点

首先，近几年，随着玻璃纤维制造技术的创新，高强度、高模量玻璃纤维新品种持续开发，带动了不饱和聚酯树脂的新品种研发。

其次，人造石树脂产量逐步扩大。受石材资源的进一步规范及天然石材综合生产成本的提升等因素影响，从2007年至今人造石材制造业增速较快。人造石材制造企业大都由原来的天然石材企业转型，地区集中在广东佛山、鹤山、中山和云浮，以及福建南安等地区。除福建、广东两个

主要的人造石材生产基地外，国内其他地区人造石材行业发展也很迅速，广西贺州、河南内乡等地区近年来快速增长。

第三，高性能不饱和聚酯树脂逐步开发，以适应高性能玻璃钢复合材料市场应用需求。其中，轻轨地铁、高速铁路、船艇车辆、风电叶片等结构轻量化要求，推进不饱和聚酯树脂的性能向低粘度、高强度、高耐疲劳性、高阻燃性能等方面开发；结构轻量化同时带动低密度、注射级的 SMC 树脂/BMC 树脂开发。此外，非开挖储罐修补、双壁地下储油罐、地面储气站、海洋工程采油钻井平台井架、集装箱板、高速执法艇、巡逻艇、渔船、海上风电、海水淡化等都将选择高性能不饱和聚酯树脂。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来将持续专注合成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不饱和聚酯树脂的质量和性能持续提升为基础，通过自主研发和持续创新稳固技术优势，利用技术优势不断开发新产品和新市场。

未来几年，公司将遵循“先做强再做大”的策略参与行业竞争，做强中游，立足上游，关注下游，最终形成以产品链为基础，以技术链为发展的纵向与横向相结合的跨越式发展模式，努力实现“打造合成树脂行业上下游一体化的一流企业”的发展战略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2018 年，公司将以内生式发展指导方针，全年力争销售不饱和树脂 7 万吨，计划完成营业收入 6.5 亿元，目标净利润 5 千万元。

2、拟采取的经营管理主要措施

(1) 继续巩固并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未来三年，公司继续将企业资源和经营重心集中于不饱和聚酯树脂领域，提高不饱和聚酯树脂产能利用率；同时，对不饱和聚酯树脂产品进行差异化、多样化开发，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巩固公司不饱和聚酯树脂产品在国内人造石材领域的地位，提高在玻璃钢复合材料等其他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

(2) 拓宽不饱和聚酯树脂产品应用领域。公司将积极把握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技术发展趋势，不断设计开发 3D 打印液体树脂、船舶用玻璃钢树脂、SMC 高温固化模压树脂等不饱和聚酯树脂，拓宽公司不饱和聚酯树脂产品的应用领域，在现有市场的基础上，加大对 3D 打印、航空航天和船艇等新领域的开发力度。

(3) 加大合成树脂领域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在巩固不饱和聚酯树脂市场优势的同时，依托多年从事合成树脂领域所积累的技术优势、行业经验和客户资源，公司还将致力于水性聚氨酯及其原材料等合成树脂领域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在未来三年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合成树脂新产品，改善和提高公司面向客户的产品供给能力。

(4) 加快募投项目建设。IPO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并持续加快各项目建设。

(5) 完善内控制度。强化规范管理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履行信息披露职责。公司还将在采购管理、财务成本管理、资产管理、营销管理、行政管理、内控审计等领域推进精细化管理，完善流程审批制度，加强全过程管控，增强内控审计，降低运营风险。同时，致力于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保证企业规范运作，树立良好公众公司形象。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主要是直接材料，公司生产需要的主要原材料苯乙烯、废旧 PET、废塑料、顺酐、二甘醇、丙二醇、苯酚和甘油等系石化产品，价格受石油等基础原料价格和市场供需关系影响，呈现不同程度的波动。

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使得公司经营成本和利润水平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波动，公司无法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及时向下游转移，将存在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毛利率下降、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 下游行业景气度变化引致的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主导产品为不饱和聚酯树脂，主要用于人造石材、工艺品、玻璃钢复合材料和涂料等领域，下游相关行业的景气度和需求量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如果下游行业景气度不高，将导致公司不饱和聚酯树脂产品的需求减少、价格下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其中，人造石材领域是公司不饱和聚酯树脂产品主要应用领域，近年来人造石材市场增长的动因主要来自对部分天然石材和传统陶瓷砖的替代所带来的下游建筑装饰行业的需求增长。

目前，我国建筑装饰行业的增量需求受城市化的进程、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业发展的影响，存量需求则与城镇居民消费升级带来的建筑装饰更新相关。2010 年以来，受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2011 年和 2012 年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速放缓。2013 年，我国商品房销售面积较 2012 年增长了 17.3%，增长速度快速回升；2014 年商品房销售面积则比 2013 年下降 7.6%。2015 年、2016 年，商品房销售面积分别比上年增长 6.5%、22.5%。未来，如果商品房销售面积下降，将会给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从而对人造石材行业景气度造成一定影响。一旦人造石材行业景气度下降，该行业对不饱和聚酯树脂的需求也会随之下降，公司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三)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企业集中度不高，竞争较为激烈。公司抓住近年来人造石材市场需求不断提升的市场机遇，成为国内人造石材用不饱和聚酯树脂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在人造石树脂这一细分领域中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但是，公司目前仍面临部分行业内企业的竞争压力，如果公司不能继续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实现产品技术与规模的升级，持续提高在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的综合竞争力，可能在日益激烈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四）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原材料大多属石化产品，其中部分品种属于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在生产、经营、储存和运输过程中如果出现操作不当容易引起质量安全事故。因此，危险化学品原料在生产、储存和运输过程对安全性有极高要求。国家制定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对危险化学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运输和使用等进行规范。

为确保安全生产，公司建设了用于预防、预警、监控和消除安全风险的设施，并制定了较为严密的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虽然公司高度重视生产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和安全设施的投入，但由于危险化学品的仓储和运输过程中涉及一系列环节，若公司生产设备不能保持安全运行的状况，疏于安全管理或工作人员违章操作，将不能完全排除安全事故的发生。一旦发生安全方面的重大事故，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五）环保风险

公司属于化工产品生产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存在造成环境污染的可能性以及污染治理问题。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环保管理制度，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但随着我国政府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大，有可能在未来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对化工生产企业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进而增加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支出，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一定的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公司章程》中的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目前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及优先顺序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实施现金分红及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从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公司股价与公司股本规模的匹配性等真实合理因素出发，公司可以在满足现金分红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4、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投入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高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的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制订，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应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2、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公共邮箱、网络平台、召开投资者见面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或者按照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还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6、股东大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表决，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现金股利分配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票股利分配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在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前，须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书面意见。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为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该次股东大会应同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四）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7 年	0	1.5	0	21,600,000	43,917,274.47	49.18
2016 年	0	0	0	0		
2015 年	0	2.5	0	27,000,000	41,703,413.88	64.74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备注 1	备注 1	备注 1	是	是	-	-
	其他	备注 2	备注 2	备注 2	是	是	-	-
	其他	备注 3	备注 3	备注 3	是	是	-	-
	其他	备注 4	备注 4	备注 4	否	是	-	-
	其他	备注 5	备注 5	备注 5	否	是	-	-
	分红	备注 6	备注 6	备注 6	是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备注 7	备注 7	备注 7	否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备注 8	备注 8	备注 8	否	是	-	-
	其他	备注 9	备注 9	备注 9	否	是	-	-

备注 1：股份锁定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文昌、付水法、付文英和付秀珍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亲属王庆仁、王家彬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公司股东福州市晋安区上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其他 41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文昌、付水法、付文英和付秀珍，以及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陈志山、黄晓栋、朱水宝进一步承诺：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所持的公司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自公司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票的价格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

(5)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傅文昌、付水法、陈志山、黄晓栋、朱水宝、王庆仁、钟连结和王清常承诺：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备注 2: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则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则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

(1) 公司回购股票：公司董事会应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所述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确定回购价格和数量区间，拟定回购股份的方案，并对外公告；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 个月内，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公司股票，回购的股票将予以注销。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票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票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①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告日前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③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票的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④公司单次回购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可中止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备注 3：关于减持意向和减持股份意向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文昌、付水法、付文英和付秀珍承诺：

自本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自本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如根据本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需延长股份锁定期的，上述期限相应顺延；若本人在公司上市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则本人将在减持公司股票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其投资者依法予以赔偿；若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2) 公司股东陈志山、王庆仁、上润创投承诺：

如本人/本单位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在符合以下条件的前提下进行：自本人/本单位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若本人/本单位在公司上市后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自本人/本单位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总数将不超过本人/本单位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80%。如根据本人/本单位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需延长股份锁定期的，上述期限相应顺延；若本人/本单位在公司上市后持有 5%以上股份，则本人/本单位将在减持公司股票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如因本人/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公司或其投资者依法予以赔偿；若本人/本单位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备注 4：相关主体关于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股份回购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1) 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

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可能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对上述违法行为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及时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对上述违法行为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公司应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 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回购和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文昌、付水法、付文英和付秀珍对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需要回购已发售的原限售股及赔偿投资者损失作出了承诺：

本人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可能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对上述违法行为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永悦科技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投赞成票。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对上述违法行为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本人应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未能在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的期限内对投资者进行足额赔偿的，公司可以依据本约束措施扣除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用于执行本人未履行的承诺，直至足额承担本人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为止。

(3)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需要赔偿投资者损失作出了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对上述违法行为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本人应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的，同时承诺，在公司召开的关于股份回购的董事会作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议案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的，同时承诺，在公司召开的关于股份回购的股东大会作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议案投赞成票。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未能在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的期限内对投资者进行足额赔偿的，公司有权扣除本人在公司的工资、薪酬及津贴，用以对投资者进行赔偿，直至足额承担本人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为止。

备注 5：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如下承诺：1. 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将促使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况下，确保现金分红水平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要求，

并将在股东大会表决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3. 如果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如下承诺：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本人承诺未来如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6：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次发行后，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适用的《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未来三年的利润分配作出了进一步安排。

备注 7：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本单位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通过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公司产品，以及以其他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相关企业担任重要职务、对外提供技术或服务）参与或进行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相关业务活动；

(2) 如果公司认为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控制的企业从事了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单位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公司；

(3) 如果本人/本单位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公司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

本人/本单位承诺，因违反该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将予以赔偿。本人/本单位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承诺均对本人/本单位持续有约束力。

备注 8：关于避免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本单位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本单位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在本人/本单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本单位及附属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单位及附属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核程序，确保交易事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本人/本单位承诺不利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地位，利用关联交易谋求特殊利益，不会进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备注 9：关于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等问题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公司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的，本人将在公司收到有权政府部门出具的生效认定文件后，全额承担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本人进一步承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一)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公司对2017年5月28日之后发生的资产处理进行了梳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资产组，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2、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关于印发修订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规范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新修订的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修订的准则进行调整。根据新修订的准则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及2017年1月1日至新修订的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进行了梳理。报告期内，公司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1,888,778.89元，变更后减少当期营业外收入1,888,778.89元，增加其他收益1,888,778.89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保荐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保本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0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民生银行泉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	2017/8/8	2017/11/8	闲置募集资金	不适用	到期还本付息	4.20%		214,666.67	到期收回	是	是	不适用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3M)	80,000,000	2017/8/3	2017/11/3	闲置募集资金	不适用	到期还本付息	4.30%		867,068.49	到期收回	是	是	不适用
兴业银行泉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	2017/10/12	2018/1/10	闲置募集资金	不适用	到期还本付息	3.98%	294,632.88		未到期	是	是	不适用
民生银行泉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	2017/10/10	2018/1/10	闲置募集资金	不适用	到期还本付息	4.25%	217,222.22		未到期	是	是	不适用
民生银行泉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	2017/11/8	2018/5/8	闲置募集资金	不适用	到期还本付息	4.20%	422,333.33		未到期	是	是	不适用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3M)	80,000,000	2017/11/7	2018/2/7	闲置募集资金	不适用	到期还本付息	4.60%	927,561.64		未到期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十分重视环境保护，依据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的理念设计、建设了工厂的生产装置及“三废”处理装置，确保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质量和排放标准。公司通过对生产工艺的优化，现阶段生产废水经收集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产生的锅炉烟气采用“麻石水膜除尘器”和“钠钙双碱湿法脱硫”处理达标后排放方式；工艺废气则经过废气收集网收集

后送导热油锅炉焚烧处理达标后排放，在保证公司生产安全、环境友好的同时实现了资源的回收利用。

公司在安全管理方面建立了较为严格的操作规程，并通过培训加强员工的安全责任意识。公司安全环保为公司保持连续稳定生产提供了有力保障，也成为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重要优势之一。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转 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000,000	100						108,000,000	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8,000,000	100						108,000,000	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000,000	5.556						6,000,000	4.167
内自然人持股	102,000,000	94.444						102,000,000	70.83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25
1、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25
2、境内上市的									

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08,000,000	100	36,000,000				36,000,000	144,00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 755 号《关于核准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600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8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4,400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10,800 万股增加至 14,4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600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10,800 万股变更为 14,400 万股，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均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摊薄了每股收益。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傅文昌	0	0	30,000,000	30,0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20年6月14日
陈志山	0	0	24,910,000	24,91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付文英	0	0	10,500,000	10,5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20年6月14日
王庆仁	0	0	9,100,000	9,1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20年6月14日
付水法	0	0	6,400,000	6,4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20年6月14日

平潭上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6,000,000	6,0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付秀珍	0	0	5,600,000	5,6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20年6月14日
骆洪宇	0	0	3,500,000	3,5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黄晓栋	0	0	3,400,000	3,4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骆瑞堂	0	0	2,100,000	2,1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王焕连	0	0	1,800,000	1,8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刘坚民	0	0	1,500,000	1,5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王家彬	0	0	1,400,000	1,4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20年6月14日
朱水宝	0	0	150,000	15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黄腾安	0	0	140,000	14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徐伟达	0	0	100,000	1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陈忠志	0	0	60,000	6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温奇山	0	0	60,000	6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王清常	0	0	60,000	6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吴雅瑜	0	0	60,000	6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张思梨	0	0	60,000	6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袁曙辉	0	0	60,000	6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秦丛生	0	0	60,000	6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许泽波	0	0	50,000	5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冯澜	0	0	50,000	5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赵炳昆	0	0	50,000	5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王聪良	0	0	50,000	5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许昭贤	0	0	50,000	5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王河阳	0	0	50,000	5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年6月14日
陈太平	0	0	50,000	50,000	首发上市	2018年6月

					市限售	14 日
卢亮	0	0	50,000	5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黄诗炎	0	0	40,000	4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程剑平	0	0	40,000	4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王振瑞	0	0	40,000	4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王诗福	0	0	40,000	4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柯荣太	0	0	40,000	4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马广超	0	0	40,000	4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蒋秋榕	0	0	40,000	4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王革平	0	0	40,000	4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林丽琼	0	0	40,000	4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王锴威	0	0	30,000	3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刘展霞	0	0	30,000	3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陆钢	0	0	30,000	3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王长炯	0	0	30,000	3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张惠建	0	0	30,000	3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蔡爱民	0	0	30,000	3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马仁国	0	0	20,000	2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钟丁通	0	0	20,000	20,000	首发上市限售	2018 年 6 月 14 日
合计	0	0	108,000,000	108,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2017年6 月8日	6.75	36,000,000	2017年6 月14日	36,000,000	/
----------------	---------------	------	------------	----------------	------------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新股 3,600 万股，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由 10,800 万股增加至 14,400 万股，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00 万股。期初资产总额 33,770.55 万元，负债总额 7,706.29 万元，资产负债率 22.82%，期末资产总额为 57,394.95 万元，负债总额为 5,435.3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7%。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0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09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 告 期 内 增 减	期 末 持 股 数 量	比 例 (%)	持 有 有 限 售 条 件 股 份 数 量	质 押 或 冻 结 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傅文昌	0	30,000,000	20.83	30,000,000	质押	5,005,000	境内自然人
陈志山	0	24,910,000	17.30	24,910,000	质押	2,500,000	境内自然人
付文英	0	10,500,000	7.29	10,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庆仁	0	9,100,000	6.32	9,1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付水法	0	6,400,000	4.44	6,400,000	质押	6,400,000	境内自然人
平潭上润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6,000,000	4.17	6,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付秀珍	0	5,600,000	3.89	5,6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骆洪宇	0	3,500,000	2.43	3,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晓栋	0	3,400,000	2.36	3,4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骆瑞堂	0	2,100,000	1.46	2,1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至信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45,201	人民币普通股	1,145,201
徐晓磊	890,691	人民币普通股	890,691
陈仁香	846,100	人民币普通股	846,100
金志斌	8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4,000
周建明	504,100	人民币普通股	504,100
潘海洪	437,157	人民币普通股	437,157
程尧煜	39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98,200
周华康	36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00
陈小娟	35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200
左允武	355,1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傅文昌	30,000,000	2020年6月14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2	陈志山	24,910,000	2018年6月14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3	付文英	10,500,000	2020年6月14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4	王庆仁	9,100,000	2020年6月14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5	付水法	6,400,000	2020年6月14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6	平潭上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2018年6月14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7	付秀珍	5,600,000	2020年6月14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8	骆洪宇	3,500,000	2018年6月14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9	黄晓栋	3,400,000	2018年6月14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10	骆瑞堂	2,100,000	2018年6月14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本公司上述股东傅文昌、付水法、付秀珍、付文英、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2,500,000 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48.611%，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36.45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中，付水法为付秀珍、付文英、傅文昌之父；傅文昌为付文英、付秀珍之弟。</p> <p>2、本公司上述股东王庆仁为傅文昌之表兄，骆瑞堂为黄晓栋之岳父，骆洪宇为黄晓栋之妻弟。</p>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傅文昌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公司董事长，并担任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经理。
姓名	付文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深圳市新和信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任泉州市英创微波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姓名	付水法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泉州市丰泽艺园工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任公司董事
姓名	付秀珍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泉州新益达微波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任深圳市新和信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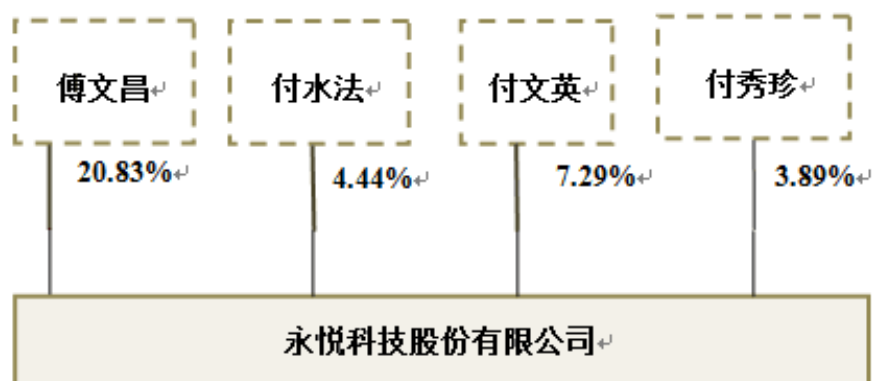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傅文昌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公司董事长，并担任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付文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深圳市新和信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任泉州市英创微波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付水法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泉州市丰泽艺园工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任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付秀珍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泉州新益达微波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任深圳市新和信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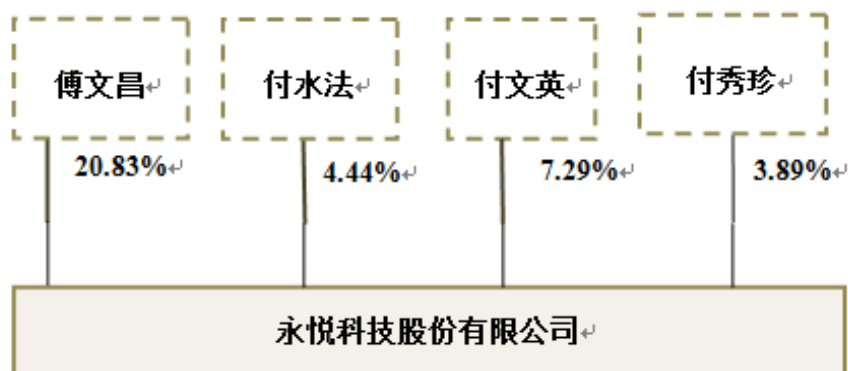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傅文昌	董事长	男	42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30,000,000	30,000,000	0		29.815	否
陈志山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24,910,000	24,910,000	0		29.815	否
付水法	董事	男	72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6,400,000	6,400,000	0		29.815	否
徐伟达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2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100,000	100,000	0		1.23	否
陈泳絮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1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0	0	0		25.915	否
朱水宝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37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150,000	150,000	0		25.825	否
刘见生	独立董事	男	44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0	0	0		7.2	否
吴越	独立董事	男	52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0	0	0		7.2	否
邹友思	独立董事	男	64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0	0	0		7.2	否
王庆仁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9,100,000	9,100,000	0		0	是

王清常	监事	男	44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60,000	60,000	0		12.443	否
庄金玉	监事	女	36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6日	0	0	0		0.615	否
黄晓栋	前任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2014年11月19日	2017年11月18日	3,400,000	3,400,000	0		24.685	否
钟连结	前任监事	男	44	2014年11月19日	2017年11月18日	0	0	0		0	否
合计	/	/	/	/	/	74,120,000	74,120,000	0	/	201.75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傅文昌	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曾任泉州宝通电子有限公司采购经理、福建省泉州市华通树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宝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宝通电子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泉州市华邦树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华景树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科立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科立讯数据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泉州市大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泉州宝源大补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泉州华通化工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1年10月，参与创办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并历任副董事长、董事长。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并担任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6月至今，兼任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经理。
陈志山	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1992年11月至2011年10月，历任福建惠泉啤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泉州市泉港区海燕投资公司总经理、厦门市盛世山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11月，任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付水法	194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福建省泉州市华通树脂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宝通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宝通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省泉州市华邦树脂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泉州市大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泉州宝源大补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0月至2014年11月任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2005年8月至今，任泉州市丰泽艺园工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至今任福建华邦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徐伟达	198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应用化学高分子材料专业，大学本科。2009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推广助理；2010年1月至2011年4月，任福州金日涂料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11年5月至10月，任福建省泉州市华邦树脂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11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战略投资部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泳絮	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2002年9月至2011年10月，任福建省泉州市华邦树脂有限公司和福建华景树脂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年10月至2014年11月任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朱水宝	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中级会计师。2005年3月至2007年3月，任泉州金太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7年3月至2011年8月，任福建美克休闲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1年8月至2013年4月，任泉州市双阳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年4月至2014年11月，任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刘见生	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咨询委员会委员，厦门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1999年9月至2000年12月，任厦门华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2001年1月至2007年12月，任福建弘审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审计业务部经理；2008年1月至今，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所长。2014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公司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吴越	196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律师。1988年8月至2000年3月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历任科员、法律事务部主任；2000年3月创办福建浩辰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主任；2011年6月至今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邹友思	195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教授。1980年2月至1998年12月，历任厦门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1998年12月至今，任厦门大学材料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教授；2017年2月至今，任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庆仁	196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1988年8月至1992年4月，任泉州市制革厂技术员；1992年5月至1995年8月，任泉州宝通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1995年9月至2004年3月，任泉州市通达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曾任泉州华通化工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2月至2015年1月，任徐州鸿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5月至今，任泉州市通利达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7年12月，任科立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2017年1月，历任科立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销售部经理、董事长助理。2017年1月至2017年7月，任科立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2017年7月至2017年9月，任科立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11月，任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清常	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5年12月至2011年10月，任福建省泉州市华邦树脂有限公司设备部主管；2011年10月至2014年11月，任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动力部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动力部经理。
庄金玉	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5月至2014年11月，任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
黄晓栋	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3年11月至2006年2月，历任泉州惠安县志辉工艺厂总经理、泉州市金泉茶庄总经理、泉州金泉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福建省泉州市华邦树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4年11月，任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经理；2014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钟连结	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1997年7月至2000年3月，历任福建省企业顾问有限责任公司顾问师、高级顾问师；2000年4月至2007年2月，历任福建华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主办、证券投资部经理；2007年3月至2008年10月，历任福州华虹智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企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8年10月至2010年9月，任福建中保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0年9月至今，历任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兼副总裁；2012年8月至2016年10月，任福建福安闽东南亚电机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2月至2016年4月，任福州盈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7年9月，任福州弘润盈科新材料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6年4月至今，任泉州佰源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公司监事。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傅文昌	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1月	
傅文昌	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1月	
付水法	泉州市丰泽艺园工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8月	
付水法	福建华邦矿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1月	
刘见生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分所所长	2008年1月	

吴越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合伙人	2011年6月	
邹友思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2月	
钟连结	泉州佰源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	
黄晓栋	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	经理	2014年1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行业市场薪酬水平为指导、企业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其岗位价值、承担责任和改任职人员的能力等因素确定薪酬，确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兼具外部竞争性与内部公平性。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详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1.75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黄晓栋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任期届满
钟连结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徐伟达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换届选举
庄金玉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8
销售人员	14
技术人员	17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28
合计	16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	31
大专	24
中专及以下	110
合计	16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工资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工龄奖、福利津贴等组成，公司销售人员薪酬与个人销售业绩挂钩，其他人员实行岗位与绩效工资相结合。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正常，公司员工享受“五险一金”、带薪年假、带薪培训等待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优化培训体系，培养人才分专业、分层次，分级别细化设置，采用标准化方式，多元化培训，鼓励员工积极自主选择培训课程，发挥自己的优势，跨岗位多方向学习，全员实行学习积分考核制度，并与员工职业规划相结合，提供员工的工作效率及综合素质，保障企业的稳健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促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形成规范、科学的经营决策机制，充分保护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强化规范运作，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8 次，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会议程序合规，会议记录真实、完整。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确保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审慎性、科学性、合理性。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进行决策时发挥了重要的决策参考以及监督制衡作用，对各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监事会成员出席或列席了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4、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媒体，公司信息披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信息披

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规定，充分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保证所有的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知相关信息。

5、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要求，切实做好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工作。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认真对待股东与投资者的采访、咨询。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召开路演、上证“E 互动”交流、电话等多种途径，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认真听取各方对公司发展的建议和意见，维护了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7、内幕信息知情人

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对涉及公司的经营、财务以及其他对公司股票价格有重大影响、尚未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开披露的信息的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报备。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 15 日	——	2017 年 1 月 15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2 月 14 日	——	2017 年 2 月 14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7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公告 编号：2017-012	2017 年 7 月 27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1 月 17 日	www.sse.com.cn 公告 编号：2017-037	2017 年 11 月 1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1 月 15 日召开，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召开，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故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与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未在指定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傅文昌	否	8	8	0	0	0	否	4
陈志山	否	8	8	0	0	0	否	4
付水法	否	8	8	2	0	0	否	4
徐伟达	否	1	1	0	0	0	否	4
陈泳絮	否	8	8	0	0	0	否	0
朱水宝	否	8	8	0	0	0	否	4
刘见生	是	8	8	0	0	0	否	2
吴越	是	8	8	0	0	0	否	4
邹友思	是	8	8	0	0	0	否	4
黄晓栋	否	7	7	0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经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细则中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标准主要包括：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岗位工作业绩考评系统中涉及指标的完成情况，业务创新能力和创利能力的经营绩效情况。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8）第 351ZA0018 号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悦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悦科技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永悦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第十一节、五、11 及第十一节、七、5。

1、事项描述

永悦科技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测试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其期末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 3)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
 - 4)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 5) 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账面记录进行了核对；
-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二）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第十一节、五、28 及第十一节、七、28。

1、事项描述

永悦科技公司主要从事合成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7 年度，永悦科技公司销售合成树脂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58,603,996.57 元，主要为国内销售产生的收入。根据财务报表第十一节、五、28，永悦科技公司对于国内销售的合成树脂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合成树脂发出后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由于收入是永悦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 通过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结合产品类型、客户分布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年收入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 4) 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账面记录进行了核对；
- 5) 对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运费单据及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永悦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永悦科技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永悦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永悦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永悦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永悦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永悦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永悦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永悦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蔡志良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令群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 三 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816,376.17	41,634,868.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94,952.49	7,588,684.37
应收账款		162,289,117.13	128,246,066.08
预付款项		13,370,886.51	23,493,221.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72,369.71	4,170,123.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266,377.87	38,764,420.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4,786.10	129,181.34
流动资产合计		483,214,865.98	244,026,564.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204,447.32	62,174,241.14
在建工程		2,698,721.55	124,205.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533,433.72	29,237,930.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5,659.14	1,961,187.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2,377.41	181,400.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734,639.14	93,678,964.88
资产总计		573,949,505.12	337,705,529.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9,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176,144.90	26,956,750.00
应付账款		3,397,248.57	5,044,880.67
预收款项		2,033,250.53	8,116,453.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81,738.73	2,459,961.63
应交税费		4,195,931.51	2,699,711.04
应付利息		4,933.33	38,533.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52,947.03	1,630,637.3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242,194.60	76,846,927.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1,230.00	216,00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230.00	216,008.89
负债合计		54,353,424.60	77,062,936.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4,000,000.00	10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2,574,590.10	66,470,797.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750,533.12	11,818,112.39
盈余公积		14,914,799.59	10,408,67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3,356,157.71	63,945,003.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9,596,080.52	260,642,592.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9,596,080.52	260,642,59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3,949,505.12	337,705,529.40

法定代表人：傅文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水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展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467,122.51	41,340,280.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94,952.49	7,588,684.37
应收账款		162,289,117.13	127,950,586.63
预付款项		13,370,886.51	23,493,221.0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094,316.28	19,526,471.15
存货		38,266,377.87	38,764,420.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0,000.00	69,163.10
流动资产合计		496,782,772.79	258,732,826.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203,444.57	62,171,476.43
在建工程		2,698,721.55	124,205.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237,803.82	15,662,392.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0,459.29	1,124,087.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2,377.41	181,400.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312,806.64	89,263,562.21
资产总计		584,095,579.43	347,996,388.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9,9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176,144.90	26,956,750.00
应付账款		3,397,249.57	5,044,880.67
预收款项		2,033,250.53	8,116,453.43
应付职工薪酬		2,967,174.12	2,311,909.36
应交税费		4,123,321.59	2,649,951.52
应付利息		4,933.33	38,533.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809,156.27	9,386,201.1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511,230.31	84,404,679.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1,230.00	216,00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230.00	216,008.89
负债合计		60,622,460.31	84,620,688.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4,000,000.00	10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2,574,590.10	66,470,797.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750,533.12	11,818,112.39
盈余公积		14,914,799.59	10,408,679.04
未分配利润		107,233,196.31	66,678,11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3,473,119.12	263,375,700.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4,095,579.43	347,996,388.91

法定代表人：傅文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水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展霞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9,124,157.22	536,134,572.74
其中:营业收入		559,124,157.22	536,134,572.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5,407,329.71	487,640,679.43
其中:营业成本		457,835,658.57	437,753,713.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85,566.85	2,289,200.39
销售费用		15,119,058.91	15,193,018.92
管理费用		34,937,237.18	30,117,449.83
财务费用		502,181.78	1,598,400.50
资产减值损失		4,427,626.42	688,895.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1,735.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14.9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589,878.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388,441.56	48,512,108.24
加:营业外收入		3,105,233.81	6,132,641.95

减：营业外支出		38,666.37	262,767.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455,009.00	54,381,982.32
减：所得税费用		6,537,734.53	7,068,059.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17,274.47	47,313,923.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17,274.47	47,313,923.3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17,274.47	47,313,923.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917,274.47	47,313,923.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917,274.47	47,313,923.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4
-----------------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傅文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水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展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59,124,157.22	534,936,522.74
减：营业成本		458,270,065.33	436,651,832.74
税金及附加		2,395,716.28	2,164,615.47
销售费用		14,535,171.49	14,594,889.23
管理费用		33,823,021.67	28,989,500.67
财务费用		508,146.10	1,580,329.15
资产减值损失		4,443,177.97	673,344.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1,735.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14.93
其他收益		2,589,878.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20,472.43	50,300,226.12
加：营业外收入		3,105,233.81	6,132,641.95
减：营业外支出		38,666.37	262,767.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887,039.87	56,170,100.20
减：所得税费用		6,825,834.36	7,492,913.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61,205.51	48,677,186.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61,205.51	48,677,186.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061,205.51	48,677,186.8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傅文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水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展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4,235,182.53	600,615,373.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7,265.81	6,097,39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612,448.34	606,712,764.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6,575,342.54	497,366,562.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21,251.24	13,785,717.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15,420.19	24,283,164.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66,863.42	34,188,21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778,877.39	569,623,65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3,570.95	37,089,109.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1,735.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1,735.16	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48,713.33	5,230,267.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348,713.33	7,918,267.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66,978.17	-7,418,267.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1,546,842.7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60,211,761.1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546,842.75	60,211,761.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900,000.00	56,052,806.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6,703.77	28,187,624.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8,377.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25,081.23	84,240,431.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21,761.52	-24,028,669.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9.62	855.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987,674.68	5,643,027.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01,290.09	28,958,26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588,964.77	34,601,290.09

法定代表人：傅文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水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展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3,924,151.53	599,524,685.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9,024.61	7,393,716.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293,176.14	606,918,402.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9,052,951.84	497,314,533.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83,222.28	12,580,864.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84,742.30	24,126,959.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93,354.20	42,320,36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514,270.62	576,342,72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78,905.52	30,575,679.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1,735.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1,735.16	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48,713.33	5,230,267.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348,713.33	5,230,267.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66,978.17	-4,730,267.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1,546,842.7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60,211,761.1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546,842.75	60,211,761.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900,000.00	51,052,806.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6,703.77	28,151,499.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8,377.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25,081.23	79,204,306.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21,761.52	-18,992,544.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9.62	855.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933,009.25	6,853,722.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06,701.86	27,452,979.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239,711.11	34,306,701.86

法定代表人： 傅文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水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展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000,000.00				66,470,797.40			11,818,112.39	10,408,679.04		63,945,003.79		260,642,592.6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000,000.00				66,470,797.40			11,818,112.39	10,408,679.04		63,945,003.79		260,642,592.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000,000.00				176,103,792.70			2,932,420.73	4,506,120.55		39,411,153.92		258,953,487.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917,274.47		43,917,274.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000,000.00				176,103,792.70								212,103,792.7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6,000,000.00				176,103,792.70								212,103,792.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06,120.55		-4,506,120.55		
1. 提取盈余公积								4,506,120.55		-4,506,120.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932,420.73					2,932,420.73
1. 本期提取							4,365,390.36					4,365,390.36
2. 本期使用							1,432,969.63					1,432,969.6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242,574,590.10		14,750,533.12	14,914,799.59		103,356,157.71		519,596,080.5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000,000.00				66,470,797.40			9,806,987.34	5,540,960.35		48,498,799.18		238,317,544.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000,000.00				66,470,797.40			9,806,987.34	5,540,960.35		48,498,799.18		238,317,544.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1,125.05	4,867,718.69			15,446,204.61		22,325,048.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313,923.30		47,313,923.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867,718.69		-31,867,718.69		-27,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67,718.69		-4,867,718.6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000,000.00		-27,00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11,125.05					2,011,125.05
1. 本期提取							4,417,007.16					4,417,007.16
2. 本期使用							2,405,882.11					2,405,882.1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000,000.00				66,470,797.40		11,818,112.39	10,408,679.04		63,945,003.79		260,642,592.62

法定代表人：傅文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水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展霞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000,000.00				66,470,797.40			11,818,112.39	10,408,679.04	66,678,111.35	263,375,700.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000,000.00				66,470,797.40			11,818,112.39	10,408,679.04	66,678,111.35	263,375,700.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000,000.00				176,103,792.70			2,932,420.73	4,506,120.55	40,555,084.96	260,097,418.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061,205.51	45,061,205.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000,000.00				176,103,792.70						212,103,792.7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6,000,000.00				176,103,792.70						212,103,792.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06,120.55	-4,506,120.55	
1. 提取盈余公积									4,506,120.55	-4,506,120.5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932,420.73			2,932,420.73
1. 本期提取							4,365,390.36			4,365,390.36
2. 本期使用							1,432,969.63			1,432,969.6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242,574,590.10		14,750,533.12	14,914,799.59	107,233,196.31	523,473,119.1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000,000.00				66,470,797.40			9,806,987.34	5,540,960.35	49,868,643.15	239,687,38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000,000.00			66,470,797.40		9,806,987.34	5,540,960.35	49,868,643.15	239,687,388.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1,125.05	4,867,718.69	16,809,468.20	23,688,311.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77,186.89	48,677,186.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67,718.69	-31,867,718.69	-27,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67,718.69	-4,867,718.6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000,000.00	-27,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11,125.05			2,011,125.05
1. 本期提取							4,417,007.16			4,417,007.16
2. 本期使用							2,405,882.11			2,405,882.1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000,000.00				66,470,797.40		11,818,112.39	10,408,679.04	66,678,111.35	263,375,700.18

法定代表人： 傅文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水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展霞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是一家在福建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由付文良、傅文昌、付文英和付水法共同发起设立,并经福建省泉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0583130113U。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

公司前身为原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 10 月 27 日在该公司基础上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400 万元,股本总数 14,400 万股,其中发起人持有 10,800 万股,社会公众持有 3,600 万股。公司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销售部、财务部、证券法务部、安全环保部、生产管理部、综合管理部、PU 车间、动力部、UPR 车间、PET 车间、研发中心、战略投资部、质检部、采供部、内部审计部等车间部门,拥有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悦化工”)和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悦新材料”)两家全资子公司。

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属化工行业,主要产品为不饱和聚酯树脂、聚氨酯和可发性聚苯乙烯,经营范围:合成树脂的研制与开发;生产、销售:不饱和聚酯树脂、聚氨酯树脂、水性聚氨酯树脂、顺丁烯二酸酐、可发性聚苯乙烯等。本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客户主要为玻璃钢复合材料、人造石材、工艺品和涂料等行业,合成树脂行业属于市场化竞争性行业,政府职能部门按照产业政策进行宏观调控,本公司主要产品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常压等工艺环节,同时还涉及腐蚀性物质,生产操作要求较高。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子公司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泉州市泉港新材料有限公司,详见本“第十一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第十一节、五、28。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

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均为应收款项。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第十一节、五、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第十一节、五、32。

(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5 年 (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一节、五、22。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一节、五、22。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土地权证规定的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	5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20 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一节、五、22。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 国内销售：在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确认一般原则的情况下，公司在商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确认，且货款已收或预计可以收回后确认相关商品销售收入。

B. 国外销售：在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确认一般原则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出口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货款已收或预计可以收回后确认相关商品销售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均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财企[2012]1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年1月1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2017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p>	董事会审批	<p>其他收益 1,888,778.89 营业外收入 -1,888,778.89</p>
<p>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p>	董事会审批	

<p>“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p>		
--	--	--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性减除 25%后余值	1.2%
土地使用税	应税土地的实际占用面积	3、6 元/平方米
印花税	购销合同，按购销金额的 0.3‰ 贴花	0.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优惠

根据闽科高【2016】22号文之通知，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635000448。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第203号）之规定，公司2016年至2018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50%扣除。

(2) 出口退税和进口免关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我国出口不饱和聚酯树脂享受出口退税政策税收优惠。

根据《中国-东盟全面经济合作框架协议货物贸易协议》，我国进口马来西亚和越南的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的塑料废碎料及下脚料，进口免关税。

根据《海关总署公告2010年第40号》，我国进口孟加拉国的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的塑料废碎料及下脚料，进口免关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624.50	37,675.51
银行存款	98,549,340.27	34,563,614.58
其他货币资金	6,227,411.40	7,033,578.45
合计	104,816,376.17	41,634,868.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其他货币资金中保证金存款 6,227,411.40 元，因使用受限，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除保证金外，期末货币资金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89,844.84	5,288,684.37
商业承兑票据	6,205,107.65	2,300,000.00
合计	10,294,952.49	7,588,684.3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05,478.7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505,478.7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412,381.57	98.59%	9,123,264.44	5.32%	162,289,117.13	135,316,556.12	99.84%	7,070,490.04	5.23%	128,246,066.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2,144.46	1.41%	2,452,144.46	100.00%		221,454.00	0.16%	221,454.00	100.00%	
合计	173,864,526.03	/	11,575,408.90	/	162,289,117.13	135,538,010.12	/	7,291,944.04	/	128,246,066.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2,039,423.97	8,101,971.20	5.00%
1 年以内小计	162,039,423.97	8,101,971.20	5.00%
1 至 2 年	8,532,982.80	853,298.28	10.00%
2 至 3 年	839,974.80	167,994.96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1,412,381.57	9,123,264.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83,464.8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原 值（元）	期末坏账准备（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 比例（%）
客户一	18,568,775.50	928,438.78	10.68%
客户二	11,677,461.00	583,873.05	6.72%
客户三	7,000,000.01	350,000.00	4.03%
客户四	6,500,104.50	325,005.23	3.74%
客户五	6,406,067.00	320,303.35	3.68%
合计	50,152,408.01	2,507,620.41	28.8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131,358.95	98.21%	23,355,354.87	99.41%
1 至 2 年	239,527.56	1.79%	137,866.14	0.5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3,370,886.51		23,493,221.0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预付账款原值 (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供应商一	5,402,840.00	40.41%
供应商二	2,000,000.00	14.96%
供应商三	1,119,120.20	8.37%
供应商四	1,051,382.20	7.86%
供应商五	867,400.00	6.49%
合计	10,440,742.40	78.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72,369.71	96.63	0		4,172,369.71	4,171,640.45	100	1,517.40	0.04	4,170,123.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5,678.96	3.37	145,678.96	100%	-					
合计	4,318,048.67	/	145,678.96	/	4,172,369.71	4,171,640.45	100	1,517.40	0.04	4,170,123.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4,161.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0,250.00	
保证金	3,996,000.00	4,006,000.00
代扣代缴	156,119.71	135,292.45
其他	145,678.96	30,348.00
合计	4,318,048.67	4,171,640.4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泉州市泉港石化工业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688,000.00	1-2 年	62.25	
泉州市泉港区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	保证金	1,288,000.00	2-3 年	29.83	
代扣代缴社会统筹	社保	68,251.17	1 年以内	1.58	
代扣代缴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	64,100.76	1 年以内	1.48	
北京荣大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	1 年以内	0.23	
合计	/	4,118,351.93	/	95.3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183,724.35		24,183,724.35	31,974,293.73		31,974,293.73
在产品	2,037,385.30		2,037,385.30			
库存商品	11,861,514.37		11,861,514.37	6,790,126.40		6,790,126.4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在途物资	183,753.85		183,753.85			
合计	38,266,377.87		38,266,377.87	38,764,420.13		38,764,420.13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24,395.24
预缴所得税	4,786.10	4,786.10
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合计	150,004,786.10	129,181.34

其他说明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 详见第五节、十五、(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525,206.22	36,955,286.97	3,150,434.01	6,359,440.72	95,990,367.92
2. 本期增加金额	372,717.12	1,416,664.71		131,188.81	1,920,570.64
(1) 购置	372,717.12	794,358.11		131,188.81	1,298,264.04

转入	(2)在建工程		622,306.60			622,306.60
增加	(3)企业合并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9,897,923.34	38,371,951.68	3,150,434.01	6,490,629.53	97,910,938.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978,560.52	16,821,698.00	1,715,766.89	3,484,793.97	33,000,819.38
	2. 本期增加金额	4,031,601.38	2,423,728.33	541,193.38	893,841.37	7,890,364.46
	(1) 计提	4,031,601.38	2,423,728.33	541,193.38	893,841.37	7,890,364.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5,010,161.90	19,245,426.33	2,256,960.27	4,378,635.34	40,891,183.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94,390.82		520,916.58	815,307.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94,390.82		520,916.58	815,307.4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887,761.44	18,832,134.53	893,473.74	1,591,077.61	56,204,447.32
	2. 期初账面价值	38,546,645.70	19,839,198.15	1,434,667.12	2,353,730.17	62,174,241.1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551,920.00	229,933.18	294,390.82	27,596.00	
科研设备	700,000.00	144,083.42	520,916.58	35,000.00	
合计	1,251,920.00	374,016.60	815,307.40	62,596.00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燃气锅炉改造项目	993,588.89		993,588.89			
反应釜技改(二车间)	1,705,132.66		1,705,132.66			
温控系统				28,589.74		28,589.74
压力监测系统				24,401.71		24,401.71
过滤器				71,213.67		71,213.67
合计	2,698,721.55	0.00	2,698,721.55	124,205.12	0.00	124,205.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树脂卧式储罐	449,203.56		449,203.56	449,203.56			100	已完工				自筹
燃气锅炉改造项目	1,709,401.71		993,588.89			993,588.89	58.12	正在施工				自筹
反应釜技改(二车间)	2,393,162.39		1,705,132.66			1,705,132.66	71.25	正在施工				自筹
合计	4,551,767.66		3,147,925.11	449,203.56	0.00	2,698,721.55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967,981.61	140,000.00	270,098.29	31,378,07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967,981.61	140,000.00	270,098.29	31,378,079.9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03,698.62	43,076.98	93,374.21	2,140,149.81
2. 本期增加金额	645,515.88	8,615.40	50,365.09	704,496.37
(1) 计提	645,515.88	8,615.40	50,365.09	704,496.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49,214.50	51,692.38	143,739.30	2,844,646.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318,767.11	88,307.62	126,358.99	28,533,433.72
2. 期初账面价值	28,964,282.99	96,923.02	176,724.08	29,237,930.0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权为公司银行借款设置抵押权的账面原值为1,697.25万元,账面净值为1,502.31万元,抵押借款已到期尚未办理解押手续。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36,395.26	1,880,459.29	7,293,461.44	1,095,574.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4,500,799.37	1,125,199.85	3,332,848.50	833,212.13
递延收益			216,008.89	32,401.33
合计	17,037,194.63	3,005,659.14	10,842,318.83	1,961,187.8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292,377.41	181,400.70
合计	292,377.41	181,400.70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9,9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0,000,000.00	29,9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0,176,144.90	26,956,750.00
合计	30,176,144.90	26,956,75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购买原材料相关	1,419,840.91	1,956,701.01
与运费相关	1,144,162.87	2,534,618.24
与购买设备相关	833,244.79	553,561.42
合计	3,397,248.57	5,044,880.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033,250.53	8,116,453.43
合计	2,033,250.53	8,116,453.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59,961.63	14,518,552.00	13,896,774.90	3,081,738.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3,447.90	583,447.9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59,961.63	15,101,999.90	14,480,222.80	3,081,738.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47,323.64	12,794,547.36	12,168,103.70	3,073,767.30
二、职工福利费		767,621.17	767,621.17	
三、社会保险费		405,013.43	405,013.4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37,596.00	337,596.00	
工伤保险费		44,854.22	44,854.22	
生育保险费		22,563.21	22,563.21	
四、住房公积金		451,860.00	451,86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637.99	99,510.04	104,176.60	7,971.4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59,961.63	14,518,552.00	13,896,774.90	3,081,738.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67,401.85	567,401.85	
2、失业保险费		16,046.05	16,046.0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83,447.90	583,447.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88,589.4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643,190.69	2,540,184.22
个人所得税	29,428.77	28,977.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396.47	961.54
教育费附加	35,637.88	576.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758.59	384.61
房产税	37,258.94	37,578.80
印花税	110,516.73	22,893.13
土地使用税	68,154.04	68,154.04
合计	4,195,931.51	2,699,711.04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933.33	38,533.75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4,933.33	38,533.7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12,000.00	
与运费相关	964,248.41	1,318,699.02
与水电费相关	225,618.00	274,052.35
其他	151,080.62	37,886.00
合计	1,352,947.03	1,630,637.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49、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6,008.89		104,778.89	111,230.00	
合计	216,008.89		104,778.89	111,23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股份 总数	108,000,000.00	36,000,000.00				36,000,000.00	144,000,000.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7）755 号文《关于核准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 3,6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00 元），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8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4,400.00 万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6,470,797.40	176,103,792.70		242,574,590.1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6,470,797.40	176,103,792.70		242,574,590.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7）755 号文《关于核准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 3,6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6.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3,000,000.00 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及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12,103,792.70 元，其中：增加股本 36,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76,103,792.70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818,112.39	4,365,390.36	1,432,969.63	14,750,533.12
合计	11,818,112.39	4,365,390.36	1,432,969.63	14,750,533.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第八条之规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按适用比例逐月计提安全生产费。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408,679.04	4,506,120.55		14,914,799.5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0,408,679.04	4,506,120.55	-	14,914,799.5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按法定盈余公积增加额系按母公司期间净利润的10%计提。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3,945,003.79	48,498,799.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945,003.79	48,498,799.1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917,274.47	47,313,923.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06,120.55	4,867,718.6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356,157.71	63,945,003.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8,603,996.57	457,454,587.02	533,078,065.76	435,028,548.84
其他业务	520,160.65	381,071.55	3,056,506.98	2,725,165.11
合计	559,124,157.22	457,835,658.57	536,134,572.74	437,753,713.95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0,871.32	699,345.83

教育费附加	396,522.77	419,607.50
资源税		
房产税	453,998.77	302,283.36
土地使用税	449,533.44	299,688.95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60,292.02	288,536.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4,348.53	279,738.33
合计	2,585,566.85	2,289,200.3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1,288,636.64	11,746,738.44
工资	1,718,430.27	1,628,101.93
折旧费	960,135.61	986,287.95
差旅费	353,610.67	276,379.71
租赁费	378,247.10	107,580.10
业务招待费	211,385.60	230,313.99
车辆运行费	95,951.22	117,694.50
办公费	39,069.34	36,476.10
培训费	10,773.18	33,057.50
包装费		20,854.70
其他	62,819.28	9,534.00
合计	15,119,058.91	15,193,018.9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20,432,481.03	18,897,121.78
职工薪酬	6,010,768.71	5,080,221.62
折旧摊销	1,684,016.62	2,002,596.76
咨询服务费	2,297,362.97	1,053,704.70
办公差旅费	1,017,347.11	750,535.78
业务招待费	1,388,909.35	572,568.05
车辆费	498,405.19	457,729.38
税费	143,844.08	472,733.19
环保费用	804,429.88	430,756.54
水电费	294,603.89	341,107.76
保险费	238,982.90	
其他	126,085.45	58,374.27
合计	34,937,237.18	30,117,449.83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73,103.35	1,204,503.83
减：利息收入	-639,936.55	-103,761.29
承兑汇票贴息	186,714.47	396,115.30
汇兑损益	394,919.88	11,166.92
手续费及其他	87,380.63	90,375.74
合计	502,181.78	1,598,400.50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4,427,626.42	688,895.84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427,626.42	688,895.84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081,735.16	
合计	1,081,735.16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100,000.00	6,126,466.11	3,100,000.00
其他	5,233.81	6,175.84	5,233.81
合计	3,105,233.81	6,132,641.95	3,105,233.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改制上市奖励资金	3,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利产业化补助			与收益相关

惠安县鼓励自主创新扶持资金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品牌企业奖励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泉惠石化工业园区新兴工业化奖励资金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企业技术创新（社区市属）项目资金		266,667.11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一批泉州市企业知识产权贯标认证补助项目			与收益相关
企业咨询管理提升项目			与收益相关
泉州市专利三等奖奖励金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企业技改、节能与循环经济项目补助资金		15,89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第二批）		50,909.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惠安县鼓励自主创新扶持资金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规模企业发展项目		2,7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三批企业申请受理发明专利补助专项资金		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 2 月份企业早开机开满机用电奖励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福建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泉州市专利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节能循环经济发展专项奖补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中小企业成长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泉州市商业模式创新典范示范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00,000.00	6,126,466.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50,000.00	
其他	38,666.37	12,767.87	38,666.37
合计	38,666.37	262,767.87	38,666.37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82,205.84	7,455,877.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44,471.31	-387,818.55
合计	6,537,734.53	7,068,059.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0,455,009.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568,251.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3,203.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78,112.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465,426.46
所得税费用	6,537,734.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586,600.00	5,758,000.00
利息收入	639,936.55	103,761.29
其他	150,729.26	235,629.70
合计	6,377,265.81	6,097,390.9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4,676,164.24	12,040,866.65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24,718,860.53	21,790,906.63
财务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87,305.37	90,414.87
其他	84,533.28	266,021.87
合计	39,566,863.42	34,188,210.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8,718,377.46	
合计	8,718,377.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917,274.47	47,313,923.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27,626.42	688,895.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90,364.46	8,176,551.67
无形资产摊销	704,496.37	710,385.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14.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68,023.23	1,204,503.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1,73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4,471.31	-387,818.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8,042.26	-6,666,894.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13,504.70	-10,592,529.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1,132.87	-1,731,226.62
其他	3,738,587.78	-1,608,46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3,570.95	37,089,109.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8,588,964.77	34,601,290.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601,290.09	28,958,262.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987,674.68	5,643,027.62

注：高危企业提取的专项储备暂列“其他”项目。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39,624.50	37,675.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8,549,340.27	34,563,614.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8,588,964.77	34,601,290.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27,411.40	保证金流动受限
应收票据	0	
存货	0	
固定资产	15,806,720.00	抵押借款到期尚未办理解押手续
无形资产	15,023,237.11	抵押借款到期尚未办理解押手续
合计	37,057,368.51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5	6.5342	10.78
其中：美元	1.65	6.5342	10.78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XXX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企业改制上市奖励资金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2016 年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奖励	1,429,000.00	与其他收益相关	1,429,000.00
省级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利产业化补助	500,000.00	与其他收益相关	500,000.00
惠安县鼓励自主创新扶持资金	148,000.00	与其他收益相关	148,000.00
国家品牌企业奖励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泉惠石化工业园区新兴工业化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其他收益相关	200,000.00
2015 年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企业技术创新（社区市属）项目资金	88,888.89	与其他收益相关	88,888.89
2017 年度第一批泉州市企业知识产权贯标认证补助项目	80,000.00	与其他收益相关	80,000.00
企业咨询管理提升项目	71,100.00	与其他收益相关	71,100.00
泉州市专利三等奖奖励金	50,000.00	与其他收益相关	50,000.00
2014 年度企业技改、节能与循环经济项目补助资金	15,890.00	与其他收益相关	15,890.00
专利补助金	7,000.00	与其他收益相关	7,000.00
合计	5,689,878.89		5,689,878.8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永悦贸易	福建	福建惠安	贸易	100.00		直接设立
永悦新材	福建	福建泉港	生产	100.00		直接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并在有必要时获取足够的抵押品，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8.85% (2016 年: 26.76%);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5.37% (2016 年: 96.76%)。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1,285.91 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859.09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			1,000.00
应付票据	3,017.61			3,017.61
应付账款	339.72			339.72
应付利息	0.49			0.49
其他应付款	135.29			135.29
金融负债合计	4,493.11			4,493.11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990.00			2,990.00
应付票据	2,695.68			2,695.68
应付账款	504.49			504.49
应付利息	3.85			3.85
其他应付款	163.06			163.06
金融负债合计	6,357.08			6,357.08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9.47%（2016 年 12 月 31 日：22.8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树脂类产品	0	43,830.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福建川流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电动汽车	15,384.62	21,990.0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傅文昌	47,000,000.00	2016/4/18	2018/4/17	否
傅文昌、陈志山	80,000,000.00	2016/5/16	2017/5/16	是
傅文昌、陈泳絮、陈志山	25,000,000.00	2016/10/20	2017/10/19	是
傅文昌、陈泳絮、陈志山、郑荣荣	80,000,000.00	2017/6/5	2018/6/5	否
傅文昌	50,000,000.00	2017/12/25	2020/12/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1.76	165.7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福建川流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 额	期 限	备注
一、子公司				
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2015/4/14 至 2018/4/14	所担保借款已还清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1,6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1,600,00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

本公司拟在孟加拉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孟加拉永悦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核准注册为准) 注册资本 200 万美元。拟注册地址：孟加拉国西南部蒙格拉出口加工区，经营范围：再生塑料颗

粒及其制品加工。本次投资行为需经外汇管理部门、商务主管部门等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除销售合成树脂业务外，本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本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412,381.57	98.59	9,123,264.44	5.32	162,289,117.13	135,005,525.12	99.84	7,054,938.49	5.23	127,950,586.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2,144.46	1.41	2,452,144.46	100.00		221,454.00	0.16	221,454.00	100	-
合计	173,864,526.03	/	11,575,408.90	/	162,289,117.13	135,226,979.12	/	7,276,392.49	/	127,950,586.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2,039,423.97	8,101,971.20	94.53
1 年以内小计	162,039,423.97	8,101,971.20	94.53
1 至 2 年	8,532,982.80	853,298.28	4.98

2 至 3 年	839,974.80	167,994.96	0.4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1,412,381.57	9,123,264.44	1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99,016.4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原值（元）	期末坏账准备（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客户一	18,568,775.50	928,438.78	10.68%
客户二	11,677,461.00	583,873.05	6.72%
客户三	7,000,000.01	350,000.00	4.03%
客户四	6,500,104.50	325,005.23	3.74%
客户五	6,406,067.00	320,303.35	3.68%

合计	50,152,408.01	2,507,620.41	28.85%
----	---------------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94,316.28	99.28			20,094,316.28	19,527,988.55		1,517.40	0.01	19,526,471.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5,678.96	0.72	145,678.96	100						
合计	20,239,995.24	100	145,678.96	/	20,094,316.28	19,527,988.55	/	1,517.40	0.01	19,526,471.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4,161.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0,250.00	
保证金	20,000.00	30,000.00
往来款	19,919,800.00	19,339,800.00
代扣代缴	134,266.28	127,840.55
其他	145,678.96	30,348.00
合计	20,239,995.24	19,527,988.5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9,919,800.00	1 年以内 1,580,000.00, 1-2 年 3,330,000.00, 2-3 年 15,009,800.00	98.42	
代扣代缴社会统筹	社保	68,251.17	1 年以内	0.34	
代扣代缴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	64,100.76	1 年以内	0.32	
北京荣大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	1 年以内	0.05	

福建川流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	1 年以内	0.05	
合计	/	20,072,151.93	/	99.1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00,000.00		11,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000,000.00	0.00	11,000,00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	0.00	11,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8,603,996.57	457,888,993.78	533,078,065.76	435,028,548.84
其他业务	520,160.65	381,071.55	1,858,456.98	1,623,283.90
合计	559,124,157.22	458,270,065.33	534,936,522.74	436,651,832.74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081,735.16	
合计	1,081,735.16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89,878.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81,735.1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432.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10,727.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5,727,454.2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6%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9%	0.31	0.3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交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原文。

董事长：傅文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